

新北市路邊停車 App 自助計費

使用須知

- 一、為保障您的使用權益，請您務必詳讀本須知，當您以 App 自助計費時，即表示您已了解本須知內容。
- 二、收費方式：車輛應於停妥後 5 分鐘內自行開啟自助計費 App，由 GPS 自動定位停車路段，點選格號、確認車號後，啟動計時；停車結束後，點選結束計費並自動完成扣款。使用者應於結束計費後 5 分鐘內駛離車格，如未駛離，請重新自助計費或由開單員巡場開單。
- 三、適用區域：108 年 8 月 1 日起全市路邊收費停車格。
- 四、收費時間：依各路段公告牌面收費時間為準。
- 五、收費費率：
 - (一)計時路段：依公告費率換算分鐘後計收，未滿 1 元以 1 元計收；累進費率、時段性禁停車位（例如家長接送區）及貨車裝卸貨專用車位亦同。
 - (二)限時計次路段：1 小時內依公告費率除以 60 分鐘後計收，未滿 1 元以 1 元計收，逾 1 小時依公告費率收費。
 - (三)計次路段：2 小時內依公告費率除以 120 分鐘後計收，未滿 1 元以 1 元計收，逾 2 小時依公告費率收費。
 - (四)優惠活動：即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5 日止，使用自助計費 App 可享前 30 分鐘 1 元優惠。停車路段與當日前次使用自助計費 App 路段不同，始可享受優惠，另計次路段限停放 2 小時內可享優惠，限時計次路段限停放 1 小時內可享優惠，但裝卸貨格位不適用優惠活動。
- 六、目前經本局核准之自助計費 App 如下，倘有新增或停止服務，將另行公告之。

(一)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開發「停車大聲公 App」。

(二)易停網股份有限公司開發「易停網 App」。

七、適用車種：一般小型車（含客、貨車）及大型重型機車。

機車、大型車（含客、貨車）不適用。享有停車優惠者(例身心障礙者停車、電動車)因需查核證件及確認車號是否符合規定，故不提供 App 自助計費。

八、手機下載 App 須綁定車號、信用卡或其他付款資料，完成註冊程序，始可自助計費；App 註冊程序依各家 App 宣告服務條款辦理。

九、採自助計費者，不再開立紙本繳費單，已開立紙本繳費單，當次停車(同格)無法使用 App 自助計費。如 App 顯示本次停車無法使用自助計費，請先查看是否已夾放紙本繳費單。如有重複計費情事，請向交通局申訴。

十、使用者應輸入正確車號及付款資料，並確保扣款帳戶可正常使用，若有信用卡停用、餘額不足、逾有效期限等情況，導致扣款失敗，無法使用 App，付款異常之情況悉依各家 App 宣告服務條款辦理。

十一、自助計費輸入資料錯誤之處理：

(一) 輸入「路段」錯誤，停止計費不予扣款，改開立紙本繳費單。

(二) 輸入「車號」錯誤致發生重複計費情事，請向交通局申訴。

(三) 忘記或因故無法停止計時，經開單員確認車已駛離，即協助結束計費並自動扣款。

十二、自助計費中，App 可隨時查看停車地點及計時資訊；自助計費結束扣款時，App 將主動推播扣款訊息，並可查看停車及扣款紀錄。

十三、車輛停放貨車裝卸貨專用停車位，應符合公告牌面停放車種之規定，違者將依法取締。

十四、如有自助計費 App 使用操作及收費相關問題，可洽以下聯絡方式或本市境

內撥打 1999 由專人為您服務：

(一) 停車大聲公 App：cs@parkinglotapp.com 或 Line 客服。

(二) 易停網 App：0908-973-688、space4car688@gmail.com 或 Line 客服。

(三) 交通局免付費電話：0800-007-550。

(四) 交通局停車管理場

1. 三重停車管理場：(02) 2974-2401。

2. 新莊停車管理場：(02) 2998-1233。

3. 板橋停車管理場：(02) 2951-5300。

4. 土城停車管理場：(02) 2267-7179。

5. 雙和停車管理場：(02) 2941-0788。

6. 新店停車管理場：(02) 2219-0892。

十五、停車大聲公及易停網 App 皆通過「行動應用 App 基本資安檢測」，個人資料及資訊安全、智慧財產權悉依各家 App 宣告服務條款規定辦理。

十六、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

停車大聲公



易停網



